

证券代码：400133

证券简称：丹邦 3

主办券商：金圆统一证券

深圳丹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年度报告预计无法按期披露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 预计无法按期披露定期报告的基本情况

(一) 会计师事务所聘请情况

公司是否已聘请会计师事务所：是 否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已出具审计报告：是 否

(二) 预计无法在按期披露定期报告的原因：

主要原因类别：

其他

由于年报编制工作尚未完成，公司无法按期按照《两网公司及退市公司信息披露办法》等相关规定披露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。

(三) 申请主动终止挂牌意向及进展

公司是否拟申请主动摘牌：是 否

(四) 定期报告预计披露日期：2024 年 5 月 30 日

(五) 应对措施

公司将尽快完成年度报告的编制工作。

二、 风险提示

预计公司无法按照《两网公司及退市公司信息披露办法》的规定按期披露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。股票转让方式自 2024 年 5 月 7 日从每周转让 3 次变更为每周转让 1 次，

证券简称从“丹邦 3”变为“R 丹邦 1”，证券代码保持不变。

三、 咨询信息

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，公司接受投资者咨询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如下：

联系人：钟强

联系电话：0755-26981518

深圳丹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4 月 30 日